

证券代码：835565

证券简称：中科国通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北京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与华能长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成立华能保利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最终工商核名为准）。该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其中：华能长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资7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出资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公司出资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205,773,864.4元，期末净资产为92,811,909.05元。期末资产总额的50%为102,886,932.2元，净资产额的50%为46,405,954.53元，期末资产总额的30%为61,732,159.32元。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交易金额为 10,000,000.00 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 4.86%，占期末净资产的 10.55%。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9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尚需在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

(六)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华能长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6 号楼 7 层 B716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6 号楼 7 层 B716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刚

实际控制人：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环保技术推广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

##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哈尔滨市南岗区高科技生产基地 33 号楼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高科技生产基地 33 号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樊险峰

实际控制人：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火力发电电站锅炉、压力容器、汽轮机辅机、炼油化工设备等

注册资本：74685 万元

##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华能保利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未来科技城南区华能人才创新创业基地

经营范围：危险废物经营；固体废物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放射性废物治理；含油废物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环保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环保咨询；施工总承包；制造、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限外阜经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华能长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000	货币	认缴	70%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2,000	货币	认缴	20%
中科国通	1,000	货币	认缴	10%

####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华能长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成立华能保利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拟持股 10%。三方拟签署相关合资协议书，发挥各自优势，共同促进合资公司高质量经营发展。华能长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发挥品牌及资金优势；哈尔滨锅炉厂有限公司拥有市场和工程组织建设优势；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三方密切协作，实现共赢。合资协议书正履行签字流程。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发展，可以有效开拓市场，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所作的审慎决策，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协助参股公司完善内控和监督机制，适应市场变化，防范应对风险和经营风险。

#####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所需资金系公司自有资金，占比较低。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可能性较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从长期发展来看，有利于公司综合实力的提升，预计将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有利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0日